

環境部 函

地址：100006 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1段83號

聯絡人：鄭安利

電話：(02)2370-5888#3307

傳真：(02)2370-3849

電子信箱：alcheng@moenv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環部循字第1136124852D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告影本、修正總說明及修正對照表、修正後公告全文（1136124852D-0-0.pdf、1136124852D-0-1.pdf、1136124852D-0-2.pdf、1136124852D-0-3.pdf）

主旨：「容器回收清除處理費費率」公告事項第1項附表業經本部於113年12月10日以環部循字第1136124852號公告修正，茲檢送公告影本、修正總說明及修正對照表、修正後公告全文各1份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為呼應國際永續發展、循環經濟趨勢及我國資源循環政策，以優惠費率為經濟工具，研訂玻璃容器重複裝填、塑膠容器使用再生料、塑膠容器綠色設計等項目回收清除處理費之優惠費率，促進應回收容器製造、輸入業者導入綠色理念，確保永續消費及生產。

正本：立法委員黃秀芳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蘇清泉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楊曜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陳瑩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劉建國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林淑芬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林月琴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王正旭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王育敏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陳菁徽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廖偉翔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盧縣一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邱鎮軍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涂權吉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陳昭姿國會辦公室、臺北市府環境保護局、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、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、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、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、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、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、新竹縣政府環境保護局、苗栗縣政府環境保護局、彰化縣政府環境保護局、南投縣政府環境保護局、雲林縣政府環境保護局、嘉義縣政府環境保護局、屏東縣政府環境保護局、臺東縣政府環境保護局、花蓮縣政府環境保護局、澎湖縣政府環境保護局、基隆市環境保護局、新竹市環

環境保護局 1131210



11342458700

境保護局、嘉義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、金門縣環境保護局、連江縣環境資源局、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、中華民國包裝飲用水發展協會、中華民國酒類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北市化粧品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省醬類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台灣區玻璃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釀造食品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清潔用品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塑膠製品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罐頭食品工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化粧品工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飲料工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農會台灣農鮮乳廠、台灣美國商會、歐洲在臺商務協會、台北市日本工商會、保證責任台灣省嘉南羊乳運銷合作社、台灣日奔紙商股份有限公司、高雄牧場股份有限公司、金車股份有限公司、金門酒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、保力達股份有限公司、荷蘭商海尼根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麒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、馬來西亞商三得利食品飲料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英屬維京群島商太古可口可樂股份有限公司、華生水資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通用磨坊股份有限公司、美商雅詩蘭黛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台灣資生堂股份有限公司、金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、狀元醬油股份有限公司、家福股份有限公司、美商如新華茂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英商葛蘭素史克消費保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、佳格食品股份有限公司、聯合利華股份有限公司、貫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、義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、味全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、愛之味股份有限公司、臺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、南部化成股份有限公司、金元福包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、欣泛亞聚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、新光合成纖維股份有限公司、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、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、寶綠特資源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有美股份有限公司、良器有限公司、東衛塑膠股份有限公司、集泉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、宏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、花王(台灣)股份有限公司、耐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、挑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、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、歐萊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、黑松股份有限公司、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、名牌食品股份有限公司、嘉安家護股份有限公司、夏暉物流有限公司、威亞策略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維他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、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、味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、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、光泉牧場股份有限公司、分享家食品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明尼蘇達礦業製造股份有限公司、九股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、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、台灣瑞曼迪斯股份有限公司、英商赫力昂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全國政府機關電子公布欄

副本：法源資訊股份有限公司(含附件)

